

嘉義市政府消防局『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』成功案例教育

壹、案由：

本市某住戶於一樓孝親房疑似使用電器不慎引發火勢，設在後方走道之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，二樓親屬聽到警報聲響，查看發現濃煙後立即通報 119，並由初期消防人員出水將火勢撲滅。

貳、火災概要：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05 月 14 日 14 時 10 分。

二、地點：嘉義市西區。

三、建築物情形：地上二層 RC、三樓鐵皮加蓋建築物。

四、人員避難情形：火警發生時，一樓屋內婦人嘗試初期滅火，2 樓家屬關門待救。

五、初期滅火：屋內一樓老婦人於火災發生時嘗試滅火失敗，由後續到場消防人員撲滅火勢。

六、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初期搶救人員佈一線出水撲滅火勢並同時派員搜救屋內民眾。

七、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民眾自設 補助安裝)

(一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裝設於一樓走道旁牆面上。

(二)住戶在一樓孝親房內疑似使用電器不當，不慎引發火勢，產生濃煙，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知發出警報音響，位於2樓之家屬聽到後查看，發現濃煙後立即通報119。

八、設置位置：一樓走道旁牆面

九、動作情形：住戶在一樓孝親房內疑似使用電器不當，不慎引發火勢，產生濃煙，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知發出警報音響。

十、人員傷亡情形：現場無人員傷亡

參、檢討分析：本件火災原因疑似為住戶使用電器不當，且室內堆積過多雜物引發火勢導致危險。現場巷弄較小，大型救災車輛無法輕易接近，增加救災困難。

肆、策進作為：

一、配合防火宣導隊向該巷弄民眾進行家戶訪視，運用案例加強宣達用火用電安全及防災觀念等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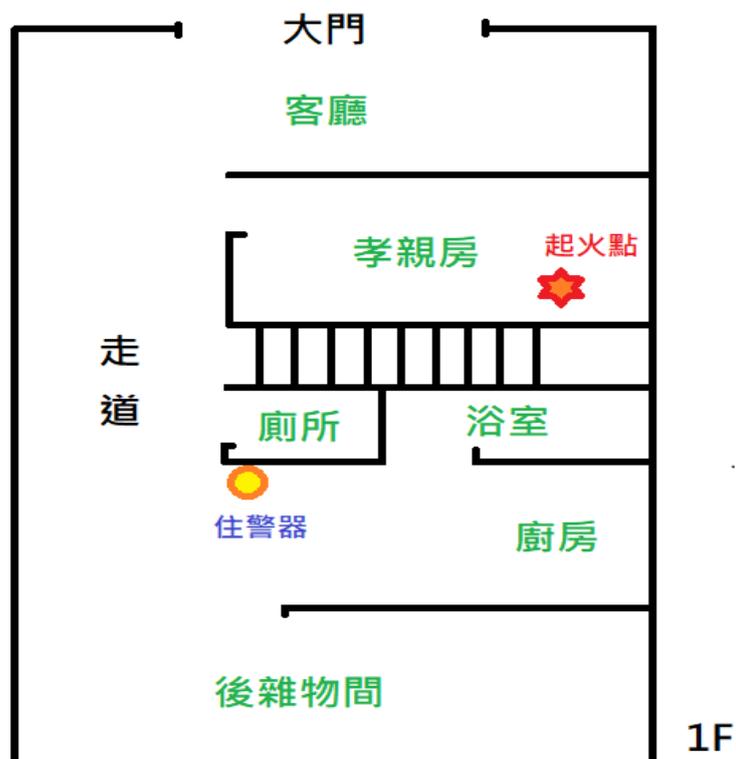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該地點巷弄較狹窄，建議轄區分隊針對此類地點辦理火災搶救訓練，熟悉附近建築物型態、搶救模式及消防水源位置。

三、宣導民眾室內裝修等應使用防火建材，確保居家提升阻隔火災延燒能力。

四、持續請民眾依據消防法第6條第5項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如個人狀況允許，建議購置連動型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提升預警效能。

五、建議民眾購置居家消防安全設備例如滅火器等，平時也應制定逃生動線及安全區。

伍、現場平面圖



陸、現場照片：



現場住警器情形



現場住警器設置位置



起火處燒毀細況



現場一樓走道燒毀情形